

# 山东金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审计委员会

## 2018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

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《上市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运作指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《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规程》等规定,本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勤勉尽责,认真履行审计监管职责,现将 2018 年度工作情况汇报如下:

### 一、2018 年度会议召开情况

本公司审计委员会由 3 名成员组成,其中独立董事 2 名,委员会召集人由具备会计专业资格的独立董事路永军担任。

2018 年度审计委员会共召开会议 6 次:

(一) 2018 年 1 月 31 日,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会议 2018 年度第一次会议,应出席会议委员 3 名,实际出席会议委员 3 名,路永军、邓伟、王兵舰 3 名委员参会,公司财务总监栾尚运列席了会议。会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集人路永军主持,会议一致形成如下决议:

与负责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审计工作的大信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项目负责人协商确定了 2017 年度财务审计工作总体计划,同时根据审计委员会已审阅的公司财务部编制的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表发表意见,认为公司财务报表客观、真实、准确,未发现有重大错报、漏报情况,同意提交注册会计师进行审计。

(二) 2018 年 4 月 8 日,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 2018 年度第二次会议,应出席会议委员 3 名,实际出席会议委员 3 名,路永军、邓伟、王兵舰 3 名委员参会,会议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集人路永军主持,公司财务总监栾尚运列席了会议,会议一致形成如下决议:

- 1、审议通过了审计后的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告。
- 2、审议通过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机构。
- 3、同意将上述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(三) 2018 年 4 月 25 日,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 2017 年度第三次会议,应出席会议委员 3 名,实际出席会议委员 3 名,路永军、邓伟、王兵舰 3 名委员参会,会议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集人路永军主持,公司财务总监栾尚运列席了会议,会议一致形成如下决议:

- 1、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8 年第一季度财务报告,公司财务报表客观、真实、准确,未发现有重大错报、漏报情况。
- 2、同意将上述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(四) 2018年8月16日,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2018年度第四次会议, 应出席会议委员3名, 实际出席会议委员3名, 路永军、邓伟、王兵舰3名委员参会, 会议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集人路永军主持, 公司财务总监栾尚运列席了会议, 会议一致形成如下决议:

在全面了解公司2018年上半年运营情况后, 审核了截至2018.06.30公司财务报告后认为: 公司严格按照财务制度规范运作, 公司截至2018.06.30财务报告公允的反映了报告期内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, 公司财务报表客观、真实、准确, 未发现重大错报、漏报情况。

(五) 2018年10月29日,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2018年度第五次会议, 应出席会议委员3名, 实际出席会议委员3名, 路永军、邓伟、王兵舰3名委员参会, 会议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集人路永军主持, 公司财务总监栾尚运列席了会议, 会议一致形成如下决议:

公司2019年第三季度报告公允的反映了报告期内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, 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 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(六) 2018年12月17日,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2018年度第五次会议, 应出席会议委员3名, 实际出席会议委员3名, 路永军、邓伟、王兵舰3名委员参会, 会议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集人路永军主持, 公司财务总监栾尚运列席了会议, 会议一致形成如下决议:

审议通过了《山东金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受让金晶(集团)有限公司所持有淄博金星玻璃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》, 邓伟委员已在审计委员会审议过程中回避表决, 其他非关联委员一致审议通过本次交易。公司审计委员会就本次关联交易发表意见如下:

本次交易完成后, 公司深加工业务比重将提升, 为目前的主业进一步拉长了产业链, 优化了资源配置, 符合公司的战略发展需要。本次收购由具有从事证券、期货业务资格的中京民信(北京)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了《评估报告》, 客观、独立、公正, 公司参考评估结果确认交易价格, 并且交易原则合理, 定价公允; 本次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我们一致同意本次交易。

## 二、审计委员会履行职责情况

### 1、外部审计机构工作的评价

报告期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2017年度审计机构的独立性、专业性进行了评估, 认为其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所需的条件。

报告期,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真履行了监督职责, 就年审事项, 在审计进场前听取了管理层汇报, 并与年审会计师就总体审计计划等进行了讨论与沟通, 协

商确定了审计工作的安排。审计期间，多次与年审会计讨论沟通审计中关注的重大事项，认为外部审计机构能够勤勉履职。

## 2、公司内部审计工作

报告期内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阅了公司 2017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总结和 2018 年内部审计工作计划，及时督促公司内部审计工作计划的实施，指导了内部审计部门的有效运作。

## 3、审阅各定期财务报告，发表意见

报告期内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认真审阅了公司的各定期财务报告，认为公司财务报告是真实、完整和准确的，不存在重大会计差错调整、重大会计政策及估计变更，未发现其他欺诈、舞弊行为及重大错报的可能性。

## 4、协调管理层、内部审计部门及相关部门与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

报告期内，为更好地推进年度审计工作，审计委员在充分听取管理层对年度经营发展情况汇报基础上，与外部审计机构沟通安排了合理的审计计划，管理层、内部审计部门及相关部门与会计师事务所能够良好沟通和配合。

## 三、总体评价

2018 年度，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各委员坚持遵循独立、客观、公正的职业准则，以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权益为出发点，勤勉尽责，较好的完成了相关工作。

委员签字：

路永军\_\_\_\_\_邓伟\_\_\_\_\_王兵舰\_\_\_\_\_